

西南法理学重点学科研究项目书系

西南法理学经典研究文丛

# 社會中的法理



*Jurisprudence in Society*

2010年第2卷（总第2卷）



主 编 张永和

执行主编 尹疏雨 沈克非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CHINA

D90-53

西南法理学重点学科研究项目书系

西南法理学经典研究文丛

93

12

# 社會中的法理



*Jurisprudence in Society*

2010年第2卷（总第2卷）



主编 张永和

执行主编 尹疏雨 沈克非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CHINA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中的法理. 第2卷 / 张永和主编. —北京: 法律出版社, 2010. 6

ISBN 978 - 7 - 5118 - 0909 - 4

I. ①社… II. ①张… III. ①法理学—研究 IV.  
①D9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21179 号

©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郭相宏

装帧设计/乔智炜

出版/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法律教育出版分社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北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责任印制/张宇东

开本/787×960 毫米 1/16

印张/22 字数/361 千

版本/2010 年 7 月第 1 版

印次/2010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 lawpress. com. cn

销售热线/010 - 63939792/9779

网址/www. lawpress. com. cn

咨询电话/010 - 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 - 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 - 85388843 重庆公司/023 - 65382816/2908

上海公司/021 - 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010 - 62534456 深圳公司/0755 - 83072995

书号: ISBN 978 - 7 - 5118 - 0909 - 4

定价: 29.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 《社会中的法理》编委会

学术顾问: 张晓辉 高其才 Benjamin Van Rooij  
朱晓阳 赵旭东

主任: 付子堂

编委: 张永和 周祖成 宋玉波 赵树坤  
庄晓华 赵天宝 周兴宇 刘莉  
王启梁 陈柏峰 施蔚然 田艳  
周时洪 刘楠 谭玲 于嘉川  
洪磊 骆军

# 总序

法理学试图要解决的终极问题是“法律是什么”。不过，这始终应该是当下问题，因为脱离了当下的讨论，我们就不能触摸到这个问题的本质。也由此，法理学才可能找到自己真正的问题。所以我们说，任何一个传世的经典法理学问题都是大师们对那个时代法律的思考。

“法律是什么”同样是每个时代都需要的考问。这在于每一个时代都有每个时代自己的法律问题。所以，如果仅简单地问“法律是什么”，这可能还是一个大而化之的问题。因为，如果“法律是什么”的问题在不同的社会、不同的时代被提出，答案可能是不一样的。所以，当我们提出“法律是什么”时，我们是否确定，我们究竟是在问古希腊、中国先秦还是今天中国“法律是什么”的问题。

当然，问题还不仅如此，对于这一发问，其实还包含具体的法律是什么和为什么法律是这样的价值分析。这可能是两个不同范畴的考问，显然，我们的问题属于前一个问题，即法律具体是什么？或者说，法律究竟是什么。

那么，如何发问，也不简单。只有将其放到法律人的全部活动中，放到法律赖以生存的社会中，我们才会发现这是不能简单回答的问题，因为这不是一个简单的理论性问题，而是一个非常复杂的实践性问题。

法律作为一种文化积淀，存在于社会中，根植于共同体的观念认知、推理方式与价值取向。传统的法学研究方法在我们把握繁杂的社会现象与个体行为多样性以及二者之间内在的机理关系方面已经显得苍白，无法使我们透过法律窥视社会的真实与文化的民族特质，也无法厘清和说明我们的生活世界到底经历着怎样的改换与变迁的路径。

所以，必须下大力气对社会现实做深度的研究，必须知道法律是如何对社会以及人们的生活产生影响，我们才可能找到问题的答案。我们相信，大量的数据和田野调查一定会告诉我们“法律是什么”。同时，只要你亲历实证调研，并审美那些鲜活的素材，或许你会有属于自己的问题和思想，尽管这种经验看上去并不那么优雅。不过，我们并不应排斥大家们深邃的思想

2 社会中的法理(第2卷)

并从中得到理性的启迪。

《大学》中有“格物致知”之说，朱熹认为：“所谓致知在格物者，言欲致吾之知，在即物而穷其理也。”用今天的话来讲就是：要获得知识，必须考察事物，以求认识事物的理。近年来，法理学界的研究似乎在悄悄变化，正在朝研究社会现实问题的方面转向。许多学者通过法社会学与法人类学的数据统计和田野调查对这个问题进行交叉研究，对中国现阶段的法制状况进行有意识的盘点，并生产出了许多成果，其中不乏上品。这是相当可喜的。但是，由于受问题意识、叙述方式以及篇幅的影响，能够刊载这些成果的刊物不多。为使这些成果得以问世，经与法律出版社商量，决定出版年刊《社会中的法理》。通过这种形式，试图让大家看到今天中国的“法律是什么”。

本刊接受法社会学与法人类学的译介、现实问题的研究以及法社会学与法人类学的调研报告。字数可在五万字以内。

这是一项长期的事业，我们真诚期望得到海内外有志于该研究的学者同仁支持，不断地对“法律是什么”追问和盘点，为我们的法治事业尽绵薄之力。来稿惠寄：[shzfl2010@163.com](mailto:shzfl2010@163.com)。

西南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法社会学与法人类学研究中心主任

2010 年 2 月

# 目 录

Content

## 问题研究

### 半自治社会领域：理论及其运用

- 从村落对毒品问题的内生控制力量切入 施蔚然 /1  
论“德古”在凉山彝族地区法治建设中的意义 李 剑 /20  
国家法：一个迟到者的言说？  
——凉山彝族习惯法“若”(ssot)仪式初探 瓦扎·务谦·尔铁 /27  
法治进程中的司法资源利用  
——从“普法”的投入角度分析 刘潺潺 /42  
政治民主与司法民主  
——以人大代表担任人民陪审员的现象为视角 李 珊 /69  
傣、畲族地区非正式组织功能考察  
——基于西双版纳傣族曼刚寨和赣州畲族富田组的比较研究 王若冰等 /92

## 理论研究

### 罪过与责任

- 社会生物学视野中的“休漠之叉”及其解决 王 勇 /101  
法律社会学的知识脉络与基本问题 张善根 /109  
重述“法和经济学”在中国大陆的发轫  
——学术想象力理论的解析与反思 吴锦宇 /135  
制度变迁下的规则失效问题研究  
——从当代中国社会转型期的高考移民现象谈起 谭 欣 /159

## 2 社会中的法理(第2卷)

走向基层:信访功能研究的新风向

王海琴 /177

仍在继续的历程:法人类学动荡的五十年(1949—1999)

李婉琳编译 /191

## 调查报告

折戟沉沙的理想主义者

——透视一位老上访户的村治史 杨黎 /210

村民集体维权的行动逻辑

——透过法社会学和法人类学的观察 薛炜 /241

法律不能承受之重

——对一个信访案件的法社会学与法人类学解读 何博 /284

基层信访的法社会学透析

——以重庆Y区信访办为研究对象 向阳 /315

# 问题研究

## 半自治社会领域：理论及其运用 ——从村落对毒品问题的内生控制力量切入

施蔚然 \*

美国法律人类学家萨莉·法尔克·穆尔(Sally Falk Moore)在1973年发表的一篇论文中提出,人们可以从理论上假设一系列可能性:社会领域的完全自治,半自治或完全缺乏自治(即完全的统制)状态。很明显,如果说在当今世界上完全自治和完全统制存在的话,那也是很罕见的,而各种不同种类和不同程度的半自治状态才是一种常态。既然主权国家的法律在形式上是有不同层别的,那么从法律角度看,在当代政制之内没有任何一个社会领域是绝对自治的。绝对统制也是难以想象的,因为即使在军队、监狱和其他规则运行(rule-run)的机构中,通常仍然会有某种带有一定自治性的隐秘生活。<sup>[1]</sup>

因此,在穆尔看来,半自治社会领域(Semi-autonomous social field)是非常方便法律人类学进行研究的一个理论框架。她这样论述道:对半自治社会领域的详察有力表明:那些使内部生成规则有效的不同过程,也往往是决定国家创制的法律规则之服从或不服从模式的直接力量。<sup>[2]</sup>同时,穆尔还主张这样一个方法论观点:半自治社会领域对复杂社会的社会人类学研究而

---

\* 施蔚然,男,云南峨山人,昆明理工大学法学院副教授,云南大学民族法学专业博士。

[1] Sally Falk Moore. 1973. *Law and Social Change: The Semi-Autonomous Social Field as an Appropriate Subject of Study*. *Law and Society Review* 7: 719 – 46. 此处译文来自 [美]萨莉·法尔克·穆尔:《法律与社会变迁:以半自治社会领域作为适切的研究主题》,胡昌明译,舒国滢校,http://article.chinalawinfo.com/article/user/article-display.asp?ArticleID=28251(最近访问日期:2008年9月30日),以下不详注。

[2] Sally Falk Moore. 1973. *Law and Social Change: The Semi-Autonomous Social Field as an Appropriate Subject of Study*. *Law and Society Review* 7: 719 – 46.

## 2 社会中的法理(第2卷)

言,同样是一个限定领域的合适方式。它还将指明在农村和城市均可适用人类学调查和观察方法的某种社会场所。根据定义,它也要求注意到与大型社会相关联的问题。这是一个大量现代的方法可以有效综合运用的领域:关系网分析;交易分析;谈判分析;团体组织政策学;情境分析和案例扩展法;用规范术语所作的公共解释分析。<sup>[3]</sup>

如何识别半自治社会领域?穆尔指出,半自治社会领域及其边界不是通过它的机构(它可能是一个社团组织,也可能不是),而是通过其活动的特征来加以限定和识别的,即它能够生成规则并且强迫或劝导(人们)对这些规则的服从。故此,一个许多社团组织相互打交道的地方,可能就是一个半自治社会领域。而每个社团组织自身也可能构成一个半自治社会领域。许多这样的领域与其他社会领域按照这种方式连接起来以至形成复杂的链条,更确切地说,个人在相互归属时形成的社会关系网可能被认为是无穷无尽的链条的方式。许多不同社会领域相互依存的连接,就形成了复杂社会的一个基本特征。<sup>[4]</sup>

我曾做过田野调查的姐村<sup>[5]</sup>就是一个“半自治社会领域”。姐村是一个拥有6000多人口的行政村,90%以上的居民都是傣族。我在姐村停留的时间前后加起来大约有一年时间。2005年1—2月,我第一次到姐村,但只停留了不到一个星期的时段。从2006年4月开始至2007年2月止,我一直长住姐村,基本上经历了姐村雨季、旱季的季节轮替全过程,与姐村村民共同度了近一年时光,2008年1月至2月,我又到姐村进行回访,以下文字就脱胎于我在姐村的这些日子。从国家禁毒政策、法律的“禁种、禁制、禁贩、禁吸”的“四禁”方面看:目前,姐村没有种植毒品的情况,也未发现制造毒品的人;虽然我没有调查到姐村人贩毒的统计数据,但据了解,贩毒情况在那里并不严重,除极个别吸毒人员有“以贩养吸”的零星贩毒行为外,很少再听说有人贩毒。可见,姐村目前的毒品问题主要体现在吸毒方面。当地最新统计数据及我的调查均表明,在姐村的吸毒者中,80%的人是35岁以下的青少年,30%的人首次吸毒时还是未成年人。本文试图通过对一系列田野调查材料的整

[3] Sally Falk Moore. 1973. *Law and Social Change: The Semi-Autonomous Social Field as an Appropriate Subject of Study*. Law and Society Review 7: 719–46.

[4] Sally Falk Moore. 1973. *Law and Social Change: The Semi-Autonomous Social Field as an Appropriate Subject of Study*. Law and Society Review 7: 719–46.

[5] 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同时也为了遵从法律人类学学者田野调查的惯例,我用“姐村”这个虚构的村名指代我所调查村落的真实名称。此外,本文所涉村落当中的个人姓名均为作者虚构,任何对号入座的做法都是无意义且不恰当的。

理与分析，展现中国基层社会对毒品问题的内在控制力，并对其发生机理与功能作用做出相应理论分析。

## 一、姐村概况

### (一) 族群身份

姐村傣族自称他们为“傣”，这和中国境内其他地方的傣族叫法一致，但当地年纪较大的汉人多称傣族为“太族”或“老太”，<sup>[6]</sup>也有“摆衣”的叫法。现在正式场合多称为傣族，几乎听不到或见不到“太族”或“摆衣”的称谓。我在姐村时，当地人告诉我，姐村的傣族叫“旱傣”，与“水傣”不同，但语言相通。他们知道除了本地之外，在中国境内以及缅甸北部等地方都分布有傣族。我接触到的姐村人，有很大一部分都曾到过西双版纳旅游观光，还有一些人曾在西双版纳打工，他们说，西双版纳的傣话与他们的傣话互相“讲不通”，但待上一段时间并慢慢地讲还是“能懂一些”。

姐村的傣族总体给人的印象是比较温和、友善和幽默——喜欢讲笑话、开玩笑。但他们还是有比较强的族群意识，例如，很多村民对居住在周围的山地少数民族都有轻视的心态，我在姐村时经常碰到这样的情况：有人学其余山地少数民族讲话，就能引起听众发笑。对汉族的态度则总体比较友好，但也有一些细微差异，例如，对于湖南人，姐村人的认识是：“听不懂他们讲话”；对于四川人，则比较佩服四川人的精明；姐村人告诉我，四川人“个个（每个人）厉害”。

通过阅读，我了解到包括姐村人在内的傣族是一个历史悠久的民族，傣族先民曾以各种称谓出现在史书之中。江应樑认为《史记·大宛列传》中的“滇越”是历史文献中论述傣族先民最早的记载，他对《史记·大宛列传》的引文是：“昆明之属无君长，善寇盗，辄杀略汉吏。然闻其西可千余里，有乘象国，曰滇越。”<sup>[7]</sup>具体说来，汉晋时期傣族先民的称谓有滇越、濮、僚等；唐宋时期傣族先民被称为黑齿、雕题、金齿、茫蛮等；元、明、清时期的傣族先民则有白衣、百夷、白夷、伯夷、僰夷、摆夷等称谓，其中，明、清史料中，偶见有称傣族先民为“歹”的。<sup>[8]</sup>新中国成立后，根据傣族的自称，国家将其正式定名为“傣族”。

姐村傣族有自己的文字，1949年后，国家帮助当地傣族进行了文字改

[6] “太”仅只是读音，我在当地还见过“太”字左边还加个单人旁的写法。

[7] 参见江应樑：《傣族史》，四川民族出版社1983年版，第91~92页。

[8] 参见江应樑：《傣族史》，四川民族出版社1983年版，第92~121页。

革,形成了现在标有声调的新傣文,但没有标注声调的老傣文现仍在使用。不过,我在调查期间了解到,目前姐村懂傣文的人并不是很多,尤其是年轻人,不仅看不懂傣文,也不愿意学傣文。在姐村,大家的读写文字多为汉字,虽然当地有民语电视台和广播电台,但民众喜欢看的还是汉语电视节目。当然,生活中姐村傣族还是讲傣话,不仅如此,当地汉人也大都能讲或听得懂傣语。现在,姐村的傣族几乎都能说汉语,甚至还能说普通话,不过,姐村人读书上学的风气没有当地汉人浓厚,我在姐村接触的年轻人,读到高中的都不多,更少有大学生,后文将要提到的显龙这样读到初二都要辍学的人不在少数,小学没毕业的也大有人在。从服装、举止、爱好、住房等方面看,姐村人与汉人几乎没有区别,甚至饮食方面,作为汉人的我也几乎没有不适应的地方(除刚接触傣家独有的撒撇<sup>[9]</sup>等菜稍有不适之外)。当然,听到寨子的广播里村干部用傣话通知村民各种事项,听到村民之间讲起傣话,看到节日期间村民身着民族服装,看到寨子里仍穿戴传统服饰的老者时,你仍然能够意识到,这是一个傣族聚居区域。

## (二) 生计状况

姐村人绝大多数是以农业为生的农民,但目前除农业外,姐村人还从事饲养业、商业、加工业等行业。

农业生产方面,我在姐村的好友刀岩喊在一年当中的农事活动可成为一个很好的说明。

刀岩喊出生于1974年,有一个姐姐和一个弟弟。姐姐已经出嫁,弟弟也分家出去“单过”(自己组成小家庭生活)。刀岩喊与爸爸、妈妈同住。刀本人的小家庭共有四口人,他们夫妻二人共育有两个儿子,分别念小学五年级和小学三年级。刀岩喊家有水田15.8亩(包括按年租金250—300元/亩租的姐姐家的2亩多水田)、旱地2.4亩。旱地栽种甘蔗和橡胶,具体耕种季节与经济收入分别是:

1月,种西瓜和甜脆包谷。其中,种西瓜8亩,种甜脆包谷5.5亩,4月收甜脆包谷,4月底收西瓜。2007年甜脆包谷收入6000元,西瓜收入10000元。

春节前,在旱地种甘蔗2亩多,12月砍甘蔗卖给糖厂榨糖,2007年甘蔗收入2700元。

4月收完甜脆包谷和西瓜后撒水稻秧苗,5月10日左右栽种水稻13.5

[9] 傣话的汉语注音,是当地傣族非常喜欢吃的一道菜,待客必备。

亩，9月收谷子，谷子收入10,000元。

刀岩喊一年的农业收入大约为24,000元，因为计算不出化肥等的投入，所以没有办法统计他的农业纯收入。在一年的周期里，刀岩喊几乎每天都忙于农事活动，除了耕种外，他还要收西瓜、收甜脆包谷、砍甘蔗、晒谷子等，只有国庆节和春节才能休息。他种的橡胶树还小，如果橡胶树长大，刀岩喊还得去割胶，割胶的时间一般是早上6点以前。

所以，姐村人在平时是很忙碌的，一般只有晚上才有空闲时间。白天在姐村一般见不到青壮年，寨子里只有老人和小孩。围绕农事活动也形成姐村的重要人际关系——如上述刀岩喊家的生产情况所示，这样的劳作是一个人没有办法完成的，必须进行合作。具体情形是：由于各家插秧的具体时间并不相同，不同家户的青年人便会到亲戚朋友家帮忙，等到自己家插秧时，亲戚朋友也要前来帮忙，这叫“换工”与“还工”。此外，还有一种互助形式是付报酬的帮忙，即如果支付报酬，来帮忙劳作的人就不需要受助人“还工”了，我在姐村调查时当地一般按一天15元钱计算酬劳。

让姐村人自豪的是，姐村的稻米质优量大，因此有较高的身价。姐村人以大米为主食，并用大米酿造米酒。姐村傣族男子几乎人人善饮，女子也能喝酒，但不似男子那样喜好喝酒。无论如何，姐村人待客或聚餐都要喝掉大量自己酿造的米酒。

### （三）社会组织

有学者将傣族社会群体组织划分为亲属群体、年龄群体、佛教群体、行政组织和性别群体五个群体。<sup>[10]</sup>这种划分非常有道理，我也将根据该学者的分类对姐村的情况做一些介绍。就我的观察而言，姐村的社会组织可以分为正式组织和非正式组织两大类，具体情况如下：

#### 正式组织：

- 姐村村委会。村委会设有党支部书记、主任、副主任三个职位。2008年改选后姐村的书记和主任由一人兼任。村委会的职能基本上是从大的方面对下辖的村民小组的工作进行协调并向下传达上级的各种政令。为与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相呼应，村委会还设立了共青团、妇女、民兵组织等机构，但模式都是以村委会的几个工作人员外加各村民小组的村干部组成，其中，共青团的工作尤其没有办法开展。

---

[10] 参见褚建芳：《人神之间——云南芒市一个傣族村寨的仪式生活、经济伦理与等级秩序》，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72~133页。

## 6 社会中的法理(第2卷)

2. 村民小组。村民小组的称谓只见于官方文书和正式场合中,日常生活巾姐村人叫村民小组为“寨子”,村民小组长则被称为“村长”,一般而言,村民小组的“村干”有三人——村长、会计和保管。在人数较多的寨子,还会设一个副村长。从“行政级别”上看,村民小组隶属于村委会,但在日常的生产、生活中,实际发挥作用的还是村民小组,姐村的各项工件要靠村民小组干部的组织领导才能完成。每个村民小组都在村长家安装有高音喇叭,有什么重要事情都是由村长“报广播”(在广播上播报),姐村人都知道要认真听村长的广播通知。

非正式组织:

1. 亲属群体。在傣语中,亲属被称为“比峦”(bī luàn),也就是他们常用汉语讲的“亲戚”。家庭是姐村人社会文化生活的基本单位,以家庭为基础,逐渐发展出扩大的家庭,继而产生拥有共同祖先的宗亲和通过婚姻产生的姻亲。许多的宗亲和姻亲互相联系,构成一个巨大的亲属网络,在诸如上坟、婚礼、葬礼等重大活动以及生产、生活等经济互助方面,亲属群体的共同活动和合作非常明显。据我的观察,姐村的家户基本有两种情况,一种是由一对年轻夫妇和他们的子女组成的核心家庭,一种是由一对老夫妇和一对给他们养老的年轻夫妇及其子女组成的扩大家庭,前述刀岩喊的家庭就是一个扩大家庭。亲属称谓也体现了家庭的因素——从长子(女)名,也就是说,一对夫妇在有了自己的子女之后,他们本人原有的名字便不再被使用,而是根据他们第一个孩子的名字来取名。比如,如果第一个孩子是男孩,一般叫“岩(ai)某某”,于是,这对夫妇男的便被称为“波岩某某”,女的便被称为“咩岩某某”;如果第一个孩子是女孩,一般叫“叶某某”,于是,这对夫妇男的则被称为“波叶某某”,女的则被称为“咩叶某某”。

2. 年龄群体。在姐村住一段时间后,你就会发现姐村人的生活中还存有年龄群体,即按照年龄的大小分成若干群体。日常交往也是按年龄来划分的,一般每个群体都是那些一起玩、一起上学、一起喝酒的同龄伙伴。当有公共活动时,这些年龄群体都要相约参加。在每个寨子里也就有相应的“老人头”和“小伙子头”。在多数年龄群体中,都有当“头”的人,但这些“头”并不是我们一般理解那种“领袖”,而是在日常生活中根据个体对活动的热心程度和组织能力等自然形成的。根据我的了解,“老人头”一般要主持宗教活动,“小伙子头”的职责主要是在宗教活动中组织同年龄的伙伴为老人做服务,这种“头”似乎比一般人要承担更多义务。每个年龄群体之间的关系也比较和谐,一般而言,年轻人尊重长辈、老人;长辈、老人也关爱年轻人。我

调查时发现，哪怕是一个小孩，提出要邀请同龄人到家里玩耍，家里的大人也会热情款待，让他们自由玩耍。在姐村，我就曾看到过一些初中生相约到一个同学家里玩，父母居然让他们打麻将、打扑克进行小额赌博——虽然看着那些稚气未脱的孩子从事这些活动非常不习惯，但大人对“孩子”这一年龄群体的热情与宽松由此可见一斑。

3. 宗教群体。姐村的傣族民众信仰南传上座部佛教。在姐村，每个村民小组都有一个奘房，每个寨子还暗自互相比较奘房建筑的好与差。姐村所属的一个村民小组的奘房2007年年底刚竣工，据说工程款花了将近40万元钱。奘房就是村民们集中举行集体宗教仪式的地方，宗教活动之外，奘房也是开群众大会等公共活动的场所。历史上，奘房里是住着和尚的。但在我调查期间，姐村的奘房已没有和尚，到奘房参加宗教活动的是俗众群体。在俗众群体中，一般都会推举一个懂得宗教知识，热心佛教事务的老人做“老人头”，其余人则是普通的佛教信众。宗教群体与前述年龄群体关系密切，普通信众中的“分班”就是依据年龄群体的组织原则组织起来的，在进奘房成为“老人”以前，每一个班就是一个年龄群体。在“进洼”、“出洼”期间，<sup>[11]</sup>老人们成为一个专心拜佛的宗教群体，年轻人的年龄群体则负责老人的吃饭问题等服务事项。老人的宗教群体的宗教神圣性强于年轻人的年龄群体，但是宗教在姐村人的生活中仍然占有相当大的比重，各种节日都带有宗教性。

4. 性别群体。姐村傣族男女性别群体都有各自活动的空间。女人的地位似乎低于男人。比如，吃饭时，女人几乎只是做端菜、盛饭等服务工作，甚至在有客人时还不能在饭桌上与他人共同进餐。再比如，给外人的印象是，傣族妇女好像比男人承担了更多的劳动任务，傣族男女双方所从事的劳动并无多大差别，甚至可以说，妇女在田里劳动的时间似乎更多一些，比如收割水稻，管理瓜田、菜地等，回到家里，妇女们则要做饭做菜、养猪喂鸡、照看孩子、刷锅洗碗等。男人虽然也很劳累，但似乎不需做更多家务，尤其我没有看到过傣族男人在河边洗衣服——要知道，傣族是个十分讲究卫生的民族，他们每天劳作完毕都要洗澡、换衣，洗衣服的工作量不可小视。于是，我多次看到姐村人从田地里劳作回来后的如下景象：女人们用特制的宽幅布匹将小孩绑在自己背上，背着孩子继续做饭，男人们则在洗完澡后悠闲地抽烟、喝茶，等待吃饭。

---

[11] 时间大约是在每年的10月。

## 二、姐村毒品问题个案

我在姐村调查时的最大感受是,很难找到吸毒者进行访谈——这种感受在2006年8月以后就越发强烈了。按照当地的统一部署,2006年8月,禁毒防艾<sup>[12]</sup>工作队配合公安机关对贩毒人员和吸毒人员展开了抓捕和集中收戒行动,这一行动主要是为了实现“社会面上基本无失控吸毒人员”这一工作目标。从当地媒体报道来看,上述行动深得人心。在姐村也有相似反映,我得到的回答一般是,现在把吸毒的抓起来,社会治安好多了,“抢人”(即抢劫)的少了,偷东西的也少了,不像前两年,根本不敢不锁门就离开家。但是,我在调查中也发现一些值得认真研究的现象,以下个案可以说明上述判断的成立。

### (一)轻声细语的夏良好

姐村傣族青年夏良好因吸食海洛因已有过一次强制戒毒的经历,我到姐村后不久,他又一次因吸食海洛因而被抓。我于2006年12月13日在当地戒毒康复农场对夏良好进行了访谈,以下是当时的记录。

我1988年1月生,初中毕业。2004年4月因不参加升考(升学考),毕业了,从××中学毕业,因成绩不好,自己不想参加升考。小学那下(那时)倒好呢,到初中就不有心(没有动力)学习,英语、地理、代数都很听不懂,语文听得懂。我大约17岁初中毕业,小学就开始玩电子游戏。父母给钱,(我)几天几天要(隔三差五地向父母要钱),(父母)一次给10块钱。家里有爸、妈、我和妹四人。我家除有4亩地外,父母还到街子卖点香油、鸡蛋、辣子,他们知道我玩电子游戏就骂我,有时也不知道(我玩)。

2004年7月,我才毕业出来几个月,就看见朋友张烈吸毒,他比我大三四年,我们才在一起玩几个月他就被抓走了。我第一次吃(海洛因)就是(2004年)7月的一个晚上,那天阴天,要下雨,8点多、9点(的样子)我们7个朋友在超市那点聚着、聊着,张烈说他想吃,拿药(海洛因)放进去烧,放在纸烟壳里那种银纸上烧了吃,他不给我们吃,说吃了不好,他吃吃又去吐,(趁他吐的时候)我们又去尝两口。爸妈也是天天讲,说吃那些人(吸毒者)不要跟那些(人)玩,说烟那些也会放在里面(把海洛因放进香烟里),我跟父母讲,我们认得呢(知道),不会去吃,认得呢,政府去宣传艾滋病,拿照片去(给我们看),看得懂呢,看了害怕,吸毒也害怕,不敢咳(去)吸。

---

[12] 即“禁毒”和“防治艾滋病”的简称。

我初二时就抽烟，小伙小伴看着好玩就学会抽啦。自己想着吃着一两回也不咋个（自己认为吸一两次毒也不会怎样），就去吃啦。干活田不多，只干几天就完了，闲呢时间多（空闲时间多），当时我不吃也可以，想的自己不会上瘾，家里也晚不得我吃，买了在田坝里面吃，凑钱给张烈去（买），那下（hà）（那时）好奇心大，说尝两回（次）不咋个（不会有不好的后果）。我的其他朋友不吃，还劝我不要吃，后边（后来）他们就不跟我们玩，我和张烈玩的多，吃吃聊着，就好在（吸毒后晕沉沉的，很舒服）。

进来（戒毒所）前两个月开始打针（静脉注射），那下已经有瘾啦，买吃时一回（次）逗（凑）20块钱，钱多又逗三四十块钱，父母给的钱，他们晚不得（我吸毒的事）。

2004年8月，我在山上吸毒被民兵抓着，我和张烈两个一个人（每人）出了500元赎回来，家里不给我出来一个月（把我关在家里1个月的时间），我也不想吃（吸毒）。八月十五（中秋节）又出来玩，碰着另外一党（一群）朋友，就又吃了，那次家里给了50块钱。那次（买毒品）我出了30块钱，玩到11点，才去买就被抓着啦，卖毒品人的寨子里的民兵抓的，（家里）出500（元）赎回来，然后（家里）不给出来一个多月，出来几个月不吃，3个月以后又买毒品来吃，朋友几个咳（去）买，买了在田坝吃，家里面天天讲，（但是我）咳（去）吃他们又晚不得，钱倒是很不给啦。

2005年2月8日抓着进来一回（进过一次戒毒所）。戒毒所不好在，自己心里压抑，伙食不好，饭吃得饱，但油水太少。我（2005年）5月28号出咳（从戒毒所出去），（之后）有一年多没有吃（吸毒），还到保安公司当保安，当了6个月，工资每个月400块（元），伙食费交150（元），要训练和熬夜，太（辛）苦。去年年底回到姐村，也想的（想着）对不起父母，回去帮家上（家里）干活，过春节呢时候也抽过呢，又去逗着（遇到）那些吃呢（吸毒者），又去吃。工作队搞尿检时我吃的呢，尿检通不过我就说我生病吃的药（造成的），他们就放我回家啦。这次进来是我咳（去）买（海洛因），才刚刚拿着（海洛因）就被派出所的抓着啦。

如果这回出咳么我就不回姐村啦，因为挨着（容易接近）药（毒品），要咳（去）深圳、广州打工，我原来咳（去）过，在电子厂生产电话（机），太苦啦，晚上还要加班，劳动局招咳（去）的，我才咳（去）一个月就回来啦，这回咋个苦也要咳在的（这次怎么辛苦劳累也要去并且留在广东打工）。

夏良好在跟我讲话的时候语气很轻，很温柔，很平静，但也显得有点冷淡。谈话间隙他主动向我要香烟抽，说明烟瘾较大。问他需要带什么话给家